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交银施罗德理财60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于2014年“劳动节”假期前暂停大额申购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4年4月24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交银施罗德理财60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交银理财60天债券	
基金主代码	519721	
基金管理人名称	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交银施罗德理财60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交银施罗德理财60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暂停大额申购起始日	2014年4月29日
	限制大额申购金额（单位:元）	50,000
	暂停大额申购的原因说明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2014年部分节假日放假和休市安排有关问题的通知》(证监办发〔2013〕105号)精神,2014年5月1日(星期四)至2014年5月4日(星期日)上海证券交易所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休市四天,2014年5月5日(星期一)起照常开市。为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相关规定,决定对本基金暂停大额申购。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交银理财60天债券A	交银理财60天债券B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519721	519722
该分级基金是否暂停大额申购	是	是

注:除了对单笔金额在人民币5万元以上(不含5万元)的申购申请进行限制外,对于当日单个基金账户累计申购金额在人民币5万元以上(不含5万元)的申购申请(本基金A、B两类基金份额申请金额并予以合计),本基金管理人也有权拒绝,不予确认。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本基金暂停大额申购业务期间,其他交易业务仍照常办理,详情请查阅相关公告。自2014年5月5日起,本基金所有销售网点恢复办理本基金的大额申购业务。

投资者于2014年4月30日到期赎回的本基金基金份额将于2014年5月5日进行确认，仍享受赎回当日和整个节假日期间本基金的收益。投资者于2014年4月30日申请申购本基金基金份额的,申购的有效申请将于2014年5月5日进行确认,并自确认成功日起享受本基金的权益。假期前未确认的交易申请、未到账的赎回款项等,将于2014年5月5日起继续处理。

特别提示:

(一)投资者于2014年4月28日到期赎回的本基金基金份额将于2014年4月29日起不再享受本基金的权益,赎回资金将于2014年4月30日从基金资产划出,但由于资金划转周期,有可能2014年5月5日之后才能到账。投资者于2014年4月29日到期赎回的本基金基金份额将于2014年4月30日起不再享受本基金的权益,但赎回资金将于2014年5月5日从基金资产划出。

(二)请投资者及早做好交易安排,避免因交易跨越“劳动节”假期带来不便及资金在途的损失。

(三)如果投资者在当期运作期到期日未申请赎回,则自该运作期到期日下一工作日起该基金份额进入下一个运作期。在基金份额对应的每个运作期到期日的下一个工作日,基金管理人办理该基金份额对应的未支付收益的结转确认。前述未支付收益所结转的基金份额和该基金份额一并进入下一运作期并享受收益,在下一运作期及后续运作期的到期日可以申请赎回。

(四)投资者在运作期到期日申请赎回的,基金管理人按照本基金最新招募说明书“九、基金份额的申购与赎回”的约定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办理赎回事宜。

如有疑问,请拨打客户服务热线：400-700-5000(免长途话费),021-61055000,或登陆公司网站www.fund001.com,www.bocomschroder.com获取相关信息。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认真阅读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特此公告。

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交银施罗德理财60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于2014年“劳动节”假期后恢复大额申购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4年4月24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交银施罗德理财60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交银理财60天债券	
基金主代码	519721	
基金管理人名称	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交银施罗德理财60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交银施罗德理财60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	
恢复相关业务的日期及原因说明	恢复大额申购日	2014年5月5日
	恢复大额申购的原因说明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2014年部分节假日放假和休市安排有关问题的通知》(证监办发〔2013〕105号)精神,2014年5月1日(星期四)至2014年5月4日(星期日)上海证券交易所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休市四天,2014年5月5日(星期一)起照常开市。为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相关规定,决定于2014年5月5日起恢复本基金大额申购业务。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交银理财60天债券A	交银理财60天债券B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519721	519722
该分级基金是否恢复大额申购	是	是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特别提示:如有疑问,请拨打客户服务热线:400-700-5000(免长途话费),021-61055000,或登陆公司网站www.fund001.com,www.bocomschroder.com获取相关信息。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认真阅读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特此公告。

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交银施罗德理财21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于2014年“劳动节”假期前暂停大额申购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4年4月24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交银施罗德理财21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交银理财21天债券	
基金主代码	519716	
基金管理人名称	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交银施罗德理财21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交银施罗德理财21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暂停大额申购起始日	2014年4月29日
	限制大额申购金额（单位:元）	50,000
	暂停大额申购的原因说明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2014年部分节假日放假和休市安排有关问题的通知》(证监办发〔2013〕105号)精神,2014年5月1日(星期四)至2014年5月4日(星期日)上海证券交易所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休市四天,2014年5月5日(星期一)起照常开市。为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相关规定,决定对本基金暂停大额申购。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交银理财21天债券A	交银理财21天债券B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519716	519717
该分级基金是否暂停大额申购	是	是

注:除了对单笔金额在人民币5万元以上(不含5万元)的申购申请进行限制外,对于当日单个基金账户累计申购金额在人民币5万元以上(不含5万元)的申购申请(本基金A、B两类基金份额申请金额并予以合计),本基金管理人也有权拒绝,不予确认。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本基金暂停大额申购业务期间,其他交易业务仍照常办理,详情请查阅相关公告。自2014年5月5日起,本基金所有销售网点恢复办理本基金的大额申购业务。

投资者于2014年4月30日到期赎回的本基金基金份额将于2014年5月5日进行确认，仍享受赎回当日和整个节假日期间本基金的收益。投资者于2014年4月30日申请申购本基金基金份额的,申购的有效申请将于2014年5月5日进行确认,并自确认成功日起享受本基金的权益。假期前未确认的交易申请、未到账的赎回款项等,将于2014年5月5日起继续处理。

特别提示:

(一)投资者于2014年4月28日到期赎回的本基金基金份额将于2014年4月29日起不再享受本基金的权益,赎回资金将于2014年4月30日从基金资产划出,但由于资金划转周期,有可能2014年5月5日之后才能到账。投资者于2014年4月29日到期赎回的本基金基金份额将于2014年4月30日起不再享受本基金的权益,但赎回资金将于2014年5月5日从基金资产划出。

(二)请投资者及早做好交易安排,避免因交易跨越“劳动节”假期带来不便及资金在途的损失。

(三)如果投资者在当期运作期到期日未申请赎回,则自该运作期到期日下一工作日起该基金份额进入下一个运作期。在基金份额对应的每个运作期到期日的下一个工作日,基金管理人办理该基金份额对应的未支付收益的结转确认。前述未支付收益所结转的基金份额和该基金份额一并进入下一运作期并享受收益,在下一运作期及后续运作期的到期日可以申请赎回。

(四)投资者在运作期到期日申请赎回的,基金管理人按照本基金最新招募说明书“九、基金份额的申购与赎回”的约定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办理赎回事宜。本基金目前已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直销柜台和网上直销交易平台开通办理“预约赎回”业务,具体业务规则请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网点咨询或登录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fund001.com,www.bocomschroder.com)查询。若后续推出其他代销机构的预约赎回业务,相关业务规则和详情以届时公布信息为准。

如有疑问,请拨打客户服务热线：400-700-5000(免长途话费),021-61055000,或登陆公司网站www.fund001.com,www.bocomschroder.com获取相关信息。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认真阅读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特此公告。

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交银施罗德理财21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于2014年“劳动节”假期后恢复大额申购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4年4月24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交银施罗德理财21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交银理财21天债券	
基金主代码	519716	
基金管理人名称	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交银施罗德理财21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交银施罗德理财21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	
恢复相关业务的日期及原因说明	恢复大额申购日	2014年5月5日
	恢复大额申购的原因说明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2014年部分节假日放假和休市安排有关问题的通知》(证监办发〔2013〕105号)精神,2014年5月1日(星期四)至2014年5月4日(星期日)上海证券交易所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休市四天,2014年5月5日(星期一)起照常开市。为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相关规定,决定于2014年5月5日起恢复本基金大额申购业务。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交银理财21天债券A	交银理财21天债券B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519716	519717
该分级基金是否恢复大额申购	是	是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特别提示:如有疑问,请拨打客户服务热线:400-700-5000(免长途话费),021-61055000,或登陆公司网站www.fund001.com,www.bocomschroder.com获取相关信息。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认真阅读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特此公告。

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交银施罗德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于2014年“劳动节”假期前调整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限额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4年4月24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交银施罗德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交银货币	
基金主代码	519588	
基金管理人名称	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交银施罗德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交银施罗德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	
调整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调整大额申购限额起始日	2014年4月29日
	调整大额转换转入限额起始日	2014年4月29日
	调整大额定期定额投资限额起始日	2014年4月29日
	限制大额申购金额（单位:元）	50,000
	限制大额转换转入金额（单位:元）	50,000
	限制大额定期定额投资金额（单位:元）	50,000
	调整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2014年部分节假日放假和休市安排有关问题的通知》(证监办发〔2013〕105号)精神,2014年5月1日(星期四)至2014年5月4日(星期日)上海证券交易所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休市四天,2014年5月5日(星期一)起照常开市。为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相关规定,决定于2014年4月29日(星期二)至4月30日(星期三)将本基金的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限额由500万元调整至5万元，并自2014年5月5日起恢复本基金500万元以下(含500万元)的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交银货币A	交银货币B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519588	519589
该分级基金是否调整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限额	是	是

注:本基金管理人于2014年4月24日发布《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交银施罗德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于2014年“劳动节”假期前调整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限额公告》,决定于2014年4月29日(星期二)至4月30日(星期三)将本基金的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限额由500万元调整至5万元。自2014年5月5日起,本基金所有销售网点恢复办理本基金500万元以下(含500万元)的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届时本基金限制大额交易安排仍以本基金管理人于2014年4月16日公告的《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交银施罗德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公告》的内容为准。关于取消上述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限制的时间,本基金管理人将另行公告。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特别提示:如有疑问,请拨打客户服务热线:400-700-5000(免长途话费),021-61055000,或登陆公司网站www.fund001.com,www.bocomschroder.com获取相关信息。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认真阅读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特此公告。

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交银施罗德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于2014年“劳动节”假期后恢复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限额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4年4月24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交银施罗德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交银货币	
基金主代码	519588	
基金管理人名称	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交银施罗德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交银施罗德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	
恢复相关业务的日期及原因说明	恢复大额申购限额日	2014年5月5日
	恢复大额转换转入限额日	2014年5月5日
	恢复大额定期定额投资限额日	2014年5月5日
	恢复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限额的原因说明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2014年部分节假日放假和休市安排有关问题的通知》(证监办发〔2013〕105号)精神,2014年5月1日(星期四)至2014年5月4日(星期日)上海证券交易所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休市四天,2014年5月5日(星期一)起照常开市。为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相关规定,决定于2014年4月29日(星期二)至4月30日(星期三)将本基金的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限额由500万元调整至5万元，并自2014年5月5日起恢复本基金500万元以下（含500万元）的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交银货币A	交银货币B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519588	519589
该分级基金是否恢复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限额	是	是

注:本基金管理人于2014年4月24日发布《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交银施罗德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于2014年“劳动节”假期前调整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限额公告》,决定于2014年4月29日(星期二)至4月30日(星期三)将本基金的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限额由500万元调整至5万元。自2014年5月5日起,本基金所有销售网点恢复办理本基金500万元以下(含500万元)的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届时本基金限制大额交易安排仍以本基金管理人于2014年4月16日公告的《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交银施罗德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公告》的内容为准。关于取消上述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限制的时间,本基金管理人将另行公告。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特别提示:如有疑问,请拨打客户服务热线:400-700-5000(免长途话费),021-61055000,或登陆公司网站www.fund001.com,www.bocomschroder.com获取相关信息。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认真阅读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特此公告。

证券代码:000155　证券简称:川化股份　公告编号:2014-020号

川化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川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于2014年4月21日、4月22日、4月23日连续3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规定,公司股票交易属于异常波动。

二、公司关注、核实的相关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异常波动,公司董事会对有关事项进行核查,并书面函询了公司控股股东,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一）经公司自查,公司未发现前期披露信息存在需更正、补充的情况;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近期公司经营情况及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股票异动期间,控股股东、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不存在买卖本公司股票的行为。

（二）经向公司控股股东四川化工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书面问询,截止目前为止,公司控股股东确认不存在关于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或影响投资者合理预期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包括但不限于与本公司有关的重大资产重组、收购、发行股份等,并承诺至少三个月内不筹划上述事项。

三、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声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一）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目前不存在重大资产重组、收购、发行股份等行为,并承诺至少 3 个月内不筹划同类事项。

（二）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三）公司于2014年4月15日刊登了《2014年第一季度业绩预告》,预计2014年第一季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约为-12,800 万元至-10,800 万元。截止目前,公司前期业绩预告情况不存在较大差异,未公开的定期业绩信息未向第三方提供。公司2014年第一季度报告预约披露时间为2014年4月28日,具体财务指标请详见公司2014年第一季度报告。

（四）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为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川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四月二十四日

证券代码:600129　证券简称:太极集团　编号:2014-18

重庆太极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举行2013年度网上业绩说明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主要内容:公司2013年度业绩说明会

会议召开时间:2014年4月28日15:00-16:00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互动

一、说明会主题

公司于2014年4月12日发布了《2013年年度报告摘要》(详见《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司《2013年年度报告》全文同时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为使广大投资者全面深入了解公司经营情况和业绩情况,公司拟召开业"太极集团2013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就公司2013年度经营业绩、发展战略和利润分配等情况进行充分沟通。

二、出席人员

董事长白礼西先生、董事兼总经理鲜亚先生、财务总监张忠喜先生、董事兼董事会秘书蔡建军先生。

三、投资者参与方式

召开时间:2014年4月28日15:00-16:00

参与方式：投资者可通过互联网直接登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 E 互动平台（http//:sns.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说明会。

为安排好本次活动,提高效率,欢迎广大投资者在2014年4月28日前,通过电话、传真和邮件等形式将需要了解的情况和关心的问题提前反馈给公司，公司将在说明会上选择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投资者也可在2014年4月28日15:00-16:00通过互联网直接登录网址http://sns.sseinfo.com,在线直接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

四、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徐旺 秦小燕

联系电话:023-89886129　　传真:023-89887399

联系邮箱:tjzc@taiji.com

特此公告。

重庆太极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4月24日

证券代码:002585　证券简称:双星新材　公告编号:2014-022

江苏双星彩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双星彩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3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获2014年3月20日召开的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现将权益分派事宜公告如下:

一、权益分派方案

公司2013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41,600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0.25元人民币现金（含税;扣税后,QFII、RQFII以及持有股改限售股、首发限售股的个人和证券投资基金每10股派0.225元;持有非股改、非首发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个人、证券投资基金股息红利税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先按每10股派0.2375元,权益登记日后根据投资者减持股票情况,再按实际持股期限补缴税款*;对于QFII、RQFII外的其他非居民企业，本公司未代扣代缴所得税，由纳税人在所得发生地缴纳。）。

【注:根据先进先出的原则,以投资者证券账户为单位计算持股期限,持股1个月（含1个月）以内,每10股补缴税款0.0375元;持股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每10股补缴税款0.0125元;持股超过1年的,不需补缴税款。】

二、股权登记日与除权除息日

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14年4月29日,除权除息日为:2014年4月30日。

三、权益分派对象

本次分派对象为:截止2014年4月29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

四、权益分派方法

1、本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现金红利将于2014年4月30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公司（或其他托管机构）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

2、以下A股股份的现金红利由本公司自行派发:首发前个人类限售股、首发前机构类限售股。

五、咨询方式:

咨询机构:江苏双星彩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咨询地址:江苏省宿迁市彩塑工业园区井头街1号

咨 询 人:吴 迪

电　　话:0527-84252088

传　　真:0527-84253042

特此公告。

江苏双星彩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4年4月23日

证券代码:000671　证券简称:阳光城　公告编号:2014-041

阳光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所载资料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重要提示

（一）本次会议没有增加、否决或修改提案的情况;

（二）本次会议以现场投票方式召开;

（三）列入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均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存在表决时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形。

二、会议召开的情况

（一）召开时间:2014年4月23日上午9:30;

（二）召开地点:福州市鼓楼区乌山西路68号二楼会议室;

（三）召开方式:现场投票;

（四）召集人:本公司董事局;

（五）主持人:公司董事局主席林腾蛟;

（六）股权登记日:2014年4月16日;

（七）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三、会议出席的情况

本次会议参与表决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3人,代表股份260,638,336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24.96%。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福建创元律师事务所律师到会并见证。

四、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对公告明列的十二项议案进行了审议,会议经过记名投票表决,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公司2013年度董事局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为:同意260,638,336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100%;反对0股;弃权0股。

（二）审议通过《公司201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为:同意260,517,186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99.95%;反对121,15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0.05%;弃权0股。

（三）审议通过《公司201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表决结果为:同意260,638,336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100%;反对0股;弃权0股。

（四）审议通过《公司201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为:同意260,638,336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100%;反对0股;弃权0股。

（五）审议通过《公司201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260,638,336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100%;反对0股;弃权0股。

（六）审议通过《公司2014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表决结果为:同意260,517,186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99.95%;反对121,15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0.05%;弃权0股。

（七）审议通过《关于续聘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14年度法定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260,638,336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100%;反对0股;弃权0股。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4年度银行授信额度计划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260,638,336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100%;反对0股;弃权0股。

（九）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经营班子竞买土地事宜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260,638,336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100%;反对0股;弃权0股。

（十）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260,517,186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99.95%;反对121,15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0.05%;弃权0股。

（十一）审议通过《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定向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为:同意260,638,336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100%;反对0股;弃权0股。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大会选举宁向东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局独立董事,任期为2014年4月23日至2017年1月12日）。在召开本次股东大会前,宁向东独立董事任职资格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查合格。选举结果如下:

宁向东先生:获得表决权260,638,336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100%。

五、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福建创元律师事务所;

（二）律师姓名:齐伟、陈伟;

（三）结论性意见: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与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召集人的资格、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均符合《公司法》、《证券法》、《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决议合法、有效。

六、备查文件

（一）载有公司董事签字的本次股东大会会议记录及会议决议;

（二）福建创元律师事务所为本次股东大会出具的《关于阳光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阳光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四月二十四日

证券代码:002167　证券简称:东方锆业　公告编号:2014-035

广东东方锆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并购文盛新材与锆谷科技的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东方锆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东方锆业"）因筹划通过发行股份购买浙江锆谷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锆谷科技"）100%股权的重大事项,公司于2014年1月3日发布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公司股票自2014年1月3日开市起停牌。2014年1月8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议案,同意公司筹划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2014年2月17日,公司与海南文盛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文盛新材"）及其实际控制人董文先生签署了《关于海南文盛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股权转让意向书》,并于次日发布了公告。2014年2月24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同意公司筹划收购海南文盛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议案》,同意公司筹划收购文盛新材事项。

公司按照相关要求于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了上述重大资产重组公告,并先后于2014年1月30日、2014年3月1日发布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延期复牌及进展公告》,2014年4月2日发布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延期复牌及进展公告》,2014年4月17日发布了《关于并购文盛新材与锆谷科技的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以上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公告。

停牌期间,公司及相关各方积极推动本次重组各项工作,公司会同交易对方、标的公司及财务顾问、律师、审计、评估机构等中介机构,对本次重组方案进行了多次论证,并已开展相关尽职调查、材料制作等工作。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财务顾问、法律顾问等中介机构对锆谷科技的尽职调查工作以及锆谷科技2012-2013年度审计工作已基本完成,文盛新材相关工作亦处于推进中。公司董事会将在相关工作完成后召开会议,审议本次重组的相关事项。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深交所关于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工作备忘录的有关规定,公司股票继续停牌，公司将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进展情况公告，争取于2014年7月1日前披露符合《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6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申请文件》要求的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报告书。

本次公司筹划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尚存较大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东方锆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4月23日

股票代码:600110　股票简称:中科英华　编号:临2014-022

中科英华高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资产收购事项进展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3年12月4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与成都市广地绿色工程开发有限责任公司签署《关于德昌厚地稀土矿业有限公司〈股权收购框架协议〉及〈股权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有关议案,即公司拟自筹资金以不高于人民币9.5亿元的价格向成都市广地绿色工程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收购其所持德昌厚地稀土矿业有限公司100%股权。2013年12月23日,公司2013年第九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事项。

2013年12月24日，成都市广地绿色工程开发有限责任公司解除了其持有的德昌厚地稀土矿业有限公司52%股权之所设质押,并将其持有的德昌厚地稀土矿业有限公司52%股权全部转让给公司,公司持有德昌厚地稀土矿业有限公司100%股权;德昌厚地稀土矿业有限公司已完成了股东变更等工商登记手续,并换发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公司已按协议约定向交易对方成都市广地绿色工程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支付了1亿元人民币股权转让价款。

目前,公司本次资产收购事项所涉及的《框架协议》、《股权转让协议》及《补充协议》持续履行,公司本次资产收购事项相关评估及审计工作持续进行,现就近期有关进展事项说明如下:

公司聘请的审计机构已进场开展目标公司的2013年度审计工作,并已获取大部分资料,正在补充尚缺资料；公司聘请的评估机构正在对目标公司截至2013年底的实物资产进行评估,已完成现场固定资产的清点工作,正在补充尚缺资料。目前,地质报告的编写工作已完成,正在进行地质队的内部评审工作,通过评审后即可上报国土厅有关部门进行储量备案工作。浮选生产线建设工作已近尾声,现正在进行各设备的单体试车,之后将进行重选生产线及浮选生产线的联动试车。计划于五月底前开始全线试生产。

特此公告。

中科英华高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4月24日